

证券代码: 300242

证券简称: 明家联合

公告编号: 2018-029

# 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36,332,98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家联合	股票代码	3002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毅	刘琪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6 号威盛科技大厦 1601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6 号威盛科技大厦 1601	
传真	0755-26921645	0755-26921645	
电话	0755-86969363	0755-86969363	
电子信箱	migdsh@migunmobi.com	migdsh@migunmobi.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通过对旗下公司的经营、管理、业务整合,发挥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作用,建立了全方位的互联网营销平台。公司依靠自身从市场战略到效果优化的全流程营销服务能力,发挥技术优势聚合优化流量资源,积极拓展与媒体合作的广度,优化广告推广效果、提高广告资源价值,并不断加强与客户合作的深度,为广告主提供全面、快速、精准的专业服务。

1、整合营销:根据广告主设定的营销目标,通过对营销方式、用户行为、智能化技术、热门渠道、传播内容的整合,提供市场战略、投放规划、媒体采购、投放执行、数据分析、效果优化全流程的平台分发、渠道投放服务。

2、互联网广告业务:通过对媒体资源、应用、广告平台、广告网络联盟等互联网流量资源整合,依靠自身流量定向技术对投放、资源进行优化,为广告主提供快速、精准、全面的一站式落地推广服务。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2,706,124,702.33	2,823,857,826.78	-4.17%	900,825,28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065,874.48	182,193,885.76	5.97%	55,337,57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573,553.74	166,476,010.45	-2.34%	13,790,31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7,050.03	-161,454,404.67	135.33%	-21,873,86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9%	8.91%	-0.22%	11.1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2,758,883,760.66	2,795,340,541.19	-1.30%	2,570,368,46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3,828,015.09	2,133,332,707.64	7.99%	1,955,635,761.9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9,568,621.16	619,294,440.44	753,976,190.92	653,285,44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47,246.59	39,787,826.30	48,382,501.91	39,248,29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721,154.19	39,832,546.29	45,675,757.84	33,344,09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75,439.92	60,278,578.59	-16,885,209.79	49,319,121.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7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一号仓佳速网络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5%	135,225,9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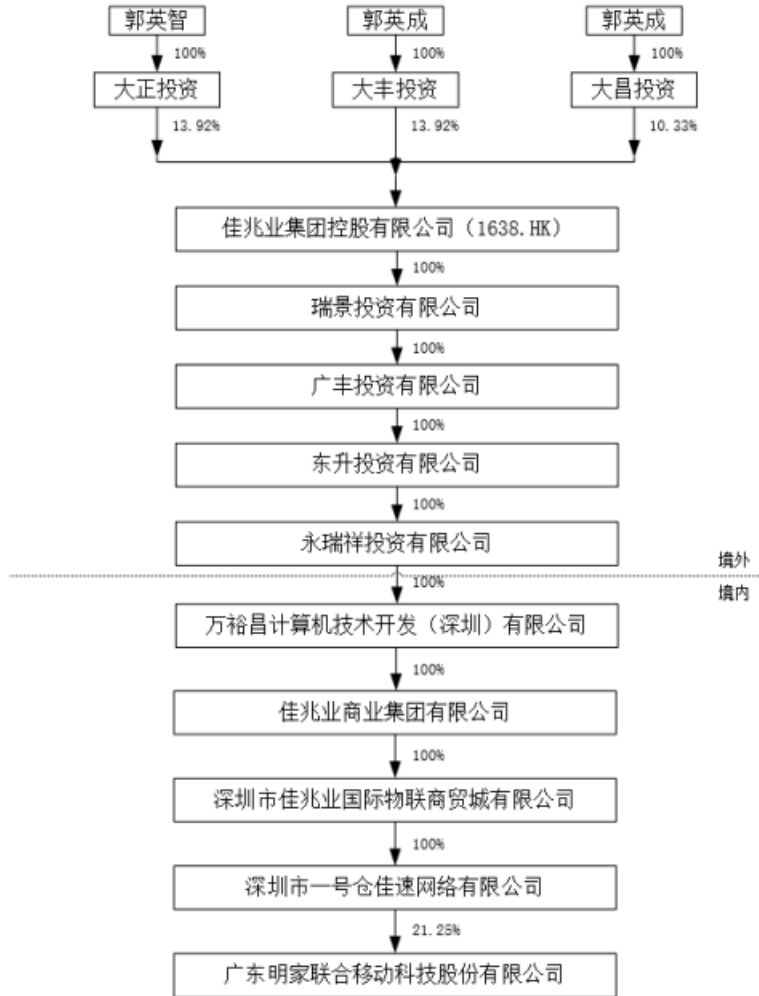
公司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4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2%	64,388,960	64,388,960		
李佳宇	境内自然人	5.00%	31,816,549	21,280,346	质押	23,760,000
甄勇	境内自然人	4.59%	29,216,454	16,197,920	质押	26,358,500
周建禄	境内自然人	3.77%	23,990,078	0		
深圳嘉博仕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5,919,045	0	质押	15,919,045
龚晓明	境内自然人	1.90%	12,105,317	0		
陈忠伟	境内自然人	1.82%	11,607,876	7,738,540	质押	6,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10,900,218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57%	10,008,45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互联网营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706,124,702.33元，营业利润196,912,290.3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065,874.48元。在行业增长放缓、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公司各业务板块开拓创新，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优化媒体、客户、业务结构，各子公司发挥内部协同效应巩固内生增长，实现了公司业务的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

1、加强媒体合作，夯实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为保持主业的稳定发展，公司以“深化+开拓”的方式增强媒体资源。公司保持并延续了与原核心媒体的深度合作维持了公司较高议价能力，拓宽与核心媒体新的合作方式，加强公司的核心代理地位，同时深化媒体布局、关注新生头部媒体，积极开展合作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蝉联百度五星级核心代理商，成为百度原生广告首批代理商；

与多家手机厂商的应用商店均有深入合作并具有核心代理资格，全面布局了移动分发媒体领域多家手机应用市场，开启了与超级APP（应用程序）的商业化合作。

2、优化业务结构、开拓品牌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了优化，一方面在同质业务中向利润率较高的业务倾斜，充分发挥现有人力、资源的效率，另一方面通过与品牌客户的深度合作实现商业模式的升级，提高整体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在互联网营销行业智能化、原生化的发展趋势下，公司拓展了自媒体广告、信息流广告等业务，从推广形态、盈利能力上丰富了业务结构。

3、巩固内生增长，发挥协同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战略考虑，根据投资企业的实际情况，将持有的线上线下10%、小子科技13.5%股权、掌纵文化2.91%股权、乐摇摇9%的股权转出，集中资金、资源支持主业发展，巩固现有业务的稳定，并通过业务整合、资源共享、内控制度的修订和完善、信息系统的应用等手段，提升公司的管控能力，促进旗下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的协同发展。

4、控制权变更完成，专注主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林先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135,225,900股（占总股本的21.25%）转让给佳速网络，该股份转让事项已于2017年12月5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佳速网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英成先生和郭英智先生。在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支持下，公司维持平稳运营，继续深耕互联网营销主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互联网广告业务	2,354,010,644.22	354,768,951.41	15.07%	10.46%	7.16%	-0.46%
搜索引擎营销	348,632,964.60	28,136,347.16	8.07%	-48.64%	49.03%	5.2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2、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3、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 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后发生的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性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财务报表没有受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项目。

(四)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度新设成立间接控制的上海谷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此本年度合并报表增加上述一家主体单位。

2、公司上年度注销清算间接控制的重庆爱赢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宏赢科技有限公司、新余冠赢科技有限公司，因此本年度合并报表减少上述三家主体单位。